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日前收到董事会秘书陈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陈泉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少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

陈泉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实现借壳上市、规范公司治理、合规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关系及资本运作等方面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陈泉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予以充分肯定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05日